证券代码:603987 证券简称:康德莱 公告编号:2019-077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产品获得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德莱医械”)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20193030352

注册人名称: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上海市嘉定区金园一路925号2幢

生产地址:上海市嘉定区金园一路925号

产品名称:一次性使用微导管

结构及组成:一次性使用微导管由导管、护套、导管座和显影环组成,导管外层涂有亲水涂层。主要材料有Pebax、聚酰胺、304V不锈钢、PTFE、聚碳酸酯(PC)、热塑性聚氨酯(TPU)等。产品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货架有效期3年。

适用范围:一次性使用微导管用于注射或输入对照介质和/或液体(如造影剂)和/或栓塞材料,和/或适当的器械(如支架、弹簧圈),神经血管应用除外。

备注:原《分类目录》产品编码为6877。

批准日期: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有效期至: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日

二、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一次性使用微导管”是一种用来进入小血管,辅助导丝或者导管器械到达病变位置进行治疗的微小导管,累计已发生的研发投入约为人民币170万元。目前国内市场外资品牌的销售占比较高。

上述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取得,是对康德莱医械现有介入类产品线的有效补充,进一步提高康德莱医械市场竞争力,对康德莱医械在介入治疗领域发展和市场拓展具有积极意义。截止目前,该产品尚未在国内进行销售,短期内对康德莱医械及公司的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

三、风险提示

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一次性使用微导管”产品对康德莱医械及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具体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068 证券简称:博通集成 公告编号:临2019-018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6月5日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因业务需要,考量业务规模扩充情形,拟以不超过美元2500万元为限,增加对博通集成电路(香港)有限公司投资。资金用于博通集成电路(香港)有限公司业务经营及设立台湾分公司等。公司授权董事长负责落实具体投资事项。

一、对外投资事项概述

(一)投资标的情况

1、公司名称:博通集成电路(香港)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12/F, XIU PING COMMERCIAL BUILDING,NO.104 JERVOIS STREET,SHEUNG WAN, HONG KONG

3、法定代表人:Pengfei Zhang

4、注册资本:100港元

5、经营范围:销售自产产品;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投资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投资规模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须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本次投资标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免于关联交易审议程序,本次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无须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投资事项配合公司业务扩充,满足营运资金增加需求,增强子公司资产品质,降低博通集成电路(香港)有限公司的营运成本及增强营运能力,发挥博通集成电路(香港)有限公司与公司的协同效应,有利于公司整体更好的发展。

四、风险提示

1、本次投资尚未完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因经济发展周期及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影响,存在着一定的经营风险,公司将把握投资节奏,加强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减少风险,提高收益。

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0日

备查文件: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2019-050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日常监管问答(五)》的相关规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19年1-5月累计新增借款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合并口径的净资产为478.63亿元,借款余额(含公司发行的、计入股东权益-其他权益工具的50亿元永续次级债券)为687.74亿元。截至2019年5月31日,公司借款余额为795.81亿元,累计新增借款金额108.07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即2018年末)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2.58%,超过20%。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一)银行贷款

截至2019年5月31日,公司银行借款余额较2018年末减少1.46亿元,变动额占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31%,主要系短期借款余额减少所致。

(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2019年5月31日,公司发行债券(包括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境外美元债及永续次级债券等)余额较2018年末增加115.37亿元,变动额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24.10%,主要系公司发行次级债券、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余额增加所致。

(三)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

不适用。

(四)其他借款

截至2019年5月31日,公司其他借款(含收益凭证、转融资等)余额较2018年末减少5.83亿元,变动额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1.22%,主要系收益凭证余额减少所致。

三、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公司财务状况稳健,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数据均为合并口径数据,除2018年末净资产外均未经审计,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合计数因四舍五入与公司新增借款总数略有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19-019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28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投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为陈宇涛先生和万久清先生。2017年7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6),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的保荐代表人为陈宇涛先生和李强先生。2018年3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3),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的保荐代表人为李强先生和徐疆先生。

目前中国中投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期限已经届满,由于公司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国中投证券对公司剩余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日前,公司收到中国中投证券《关于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的函》,原指派的保荐代表人之一李强先生因工作变动,将不再负责公司本次发行持续督导工作。为了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国中投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李光增先生(简历附后)接替李强先生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的保荐代表人为徐疆先生和李光增先生,持续督导期限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日

附:李光增先生简历

李光增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投证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上海财经大学研究生毕业,经济学硕士。先后主持和参与了鲁抗医药配股、新疆伊力特IPO、小商品城上市推荐、小商品城公开增发、明天科技股权分置改革、牡丹江恒丰纸业定向增发、宁波建工IPO、亿通科技持续督导、美晨科技持续督导等项目。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斯 公告编号:2019-064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

1、目前公司区域检验中心业务均在实施中,尚未产生业绩。

2、公司SPD业务项目落地时间、建设进度、资金使用进度受各方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面临存在与原有供应商交接过程不顺利,项目进展不达预期的风险;新业务与传统医疗检验集约化运营业务在服务模式上存在一定的差异,业务管理的复杂性增加,存在相应的运营管理风险。

3、公司目前主营集约化业务暂不涉及智能化病房护理解决方案、生物样本库、DRGs等业务,短期内对公司业绩不会产生明显影响;上述业务存在因受宏观政策、行业竞争等因素影响,导致业务推进缓慢,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2019年5月24日,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78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在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立即组织人员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认真核实并回复,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关于公司业务情况

1. 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17亿元,同比增长43.12%;归属母公司净利润9415.91万元,同比增长0.33%;扣非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9473.01万元,同比增长9.77%;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9726.99万元,同比增长20%。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成本、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等,量化分析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增幅差异较大的具体原因;(2)结合销售费用的具体构成,具体说明公司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增幅差异较大的主要影响因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结合公司成本、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等,量化分析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增幅差异较大的具体原因;

1)受外部国内医改控费政策、内部业务模式等因素影响,2018年毛利率同比下降1.96%,减少当期净利润约1,760.46万元;

2)2018年财务费用中支付融资利息支出3,067.62万元,同比增长180.66%,减少当期净利润约1,480.98万元;

3)净利润同比增加0.33%,扣非后净利润增加9.77%,主要是公司2018年非经常收益下降影响,其中:2018年政策补助288.87万元,同比下降64.22%、非流动资产处置/报废收益-310.18万元,同比下降964.50%。

综上所述,随着公司强化管理、提升服务,公司营业收入呈现快速发展势头,但同时,由于暂时性毛利率下降、融资成本增长等,减少当年净利润约3,241.44万元,导致公司净利率未能与营业增长率同步增长。

(2)结合销售费用的具体构成,具体说明公司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增幅差异较大的主要影响因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2018年公司销售费用9,727.00万元,同比增长20.21%,占销售收入比例为7.38%,2017年销售费用8,091.85万元,占当期销售收入比例为8.79%。具体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增长趋势与销售收入增长趋势是一致的。2018销售费用增长率低于销售收入增长率,主要由于公司2017年全国布局初期销售费用增长较快(2017年销售增长46.74%,销售费用增长58.83%),2018年业务稳定,销售费用稳步增长;

2)公司销售业务结构变化导致销售费用占销售收入比例出现了变化。公司业务包括IVD集约化业务,自产产品销售业务,还包括体外诊断产品的代理销售业务,同时也包括新增加的SPD业务,每种业务由于销售人员构成不同,业务推广模式差异,造成销售费用支出占比不同。例如SPD业务与IVD集约化业务,销售费用占比差异明显。针对同一家医疗机构,如果开展SPD业务所产生的销售收入,大约为单纯开展IVD集约化业务所产生的销售收入4倍以上,所发生销售费用占销售收入比例自然会降低很多;

3)公司加强费用预算管理,对不合理的费用支出进行严格控制。

综上所述,2018年销售费用占销售收入比例较2017年降低1.41%,均在合理的范围内。

年审会计师意见详见会计师专项说明。

2. 年报显示,公司主营业务分为医疗检验集约化运营服务(IVD 业务)、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SPD 业务)、合作共建区域检验中心业务三大类,且SPD业务是公司对原IVD业务进行的迭代升级。请公司补充披露:(1)按上述业务类别列示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数据,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其具体构成、毛利率、净利润等;(2)当前合作共建的区域检验中心业务的具体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作数量、区域分布、盈利方式、合作各方主要权利义务;并说明公司在不同检验中心的主要经营数据,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其具体构成、毛利率、净利润等;(3)结合公司当前商品结构、与供应商合作关系、流动资金需求、相关人才储备与运营能力,以及市场竞争情况等方面,说明公司开展SPD 业务所面临的主要优劣势,并进行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回复】:

(1)按上述业务类别列示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数据,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其具体构成、毛利率、净利润等;

公司致力于成为医用耗材渠道领域的集成服务商。目前公司业务包括:医疗检验集约化运营服务(IVD业务)、单纯销售、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SPD 业务)及合作共建区域检验中心业务等大类。2018年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本文下述数据如无特别说明,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1、单纯销售	金额	36,664.57	金额	25,468.13	30.54%
	占比	27.83%	占比	28.32%	
2、IVD业务	金额	91,860.66	金额	61,450.77	32.19%
	占比	69.73%	占比	68.32%	
3、SPD业务	金额	3,219.38	金额	3,026.24	6.00%
	占比	2.44%	占比	3.36%	
4、区域检验中心业务	金额	-	金额	-	-
	占比	-	占比	-	
合计	金额	131,744.61	金额	89,945.15	31.73%
	占比	100.00%	占比	100.00%	

上表可见,公司2018年主要业务收入中,IVD集约化销售业务占公司销售收入比例为69.73%,是公司目前销售收入的主要来源,也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单纯销售是公司销售业务重要补充,二者目前构成公司销售收入的大部分。

SPD 业务、合作共建区域检验中心业务由于公司2018年刚开始推广,目前SPD业务初步有业绩贡献,合作共建区域检验中心尚未产生收入。

(2)当前合作共建的区域检验中心业务的具体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作数量、区域分布、盈利方式、合作各方主要权利义务;并说明公司在不同检验中心的主要经营数据,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其具体构成、毛利率、净利润等;

2018年公司依据国家医改政策,与当地政府合作,依托于当地的龙头医院共建区域检验中心。目前与湖北省黄石市、山东省胶州市及山东省平度市三地签有共建区域检验中心协议,项目正积极推进之中,但尚未产生业务收入。

公司通过共建区域检验中心,获取长期稳定的体外诊断试剂耗材的配送销售,获取长期业务收入。另外,公司也通过统一冷链配送、医疗信息化服务提升公司现有科室部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另外,公司通过与华润医药商业集团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华润塞力斯(武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整合华润医药及公司的市场资源,在全国积极拓展区域检验中心业务,目前暂无明显业务进展。

(3)结合公司当前商品结构、与供应商合作关系、流动资金需求、相关人才储备与运营能力,以及市场竞争情况等方面,说明公司开展SPD 业务所面临的主要优劣势,并进行必要的风险提示。

SPD 业务是公司IVD集约化业务的升级,该业务涵盖医院全部医用耗材的配送管理,包括IVD产品,高值耗材,低值耗材等。该业务推进会快速带来公司业务扩张。但由于该业务涉及品种更多,管理要求更精细,行业壁垒更高。同时也对公司在打通供应商渠道,搭建管理平台,运营管理项目,资金投入,人才储备等方面提出更多要求。

公司开展该业务的主要优势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是公司已储备了成熟的SPD平台技术及人才。2017年公司通过投资参股方式与广东以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建立紧密的技术业务合作。同时公司也储备了一大批医疗信息化方面的专业人才,包括公司信息中心及内蒙塞力斯SPD技术团队及提喀数据中心等相关IT相关专业技术人员,能保证项目开展要求;

二是有成功案例,在行业内有先发优势。公司自2017年开始,已通过广西信禾通,内蒙塞力斯已先后成功运营落地了10余家SPD项目,目前项目开展情况走在行业前列。

三是具备良好的客户基础和项目管理经验。公司多年专业从事体外诊断产品经营,是全国IVD集约渠道服务商。已具备一大批有SPD需求的客户基础。相较于新来者具有优势;

四是公司为开展SPD项目储备一定的资金资源。2018年公司成功增发募集一批资金,拟用于IVD集约业务。由于 SPD业务为IVD业务升级,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经董事会审议升级变更募集资金1.08亿元用于SPD业务。

当然,开展该业务公司面临困难。主要包括:

一是公司在SPD业务中所需要的IVD供应商渠道及产品供应上,与国内外知名厂商建立了长期战略业务合作关系,但对于高值耗材、低值耗材等产品供应上,全国性战略供应体系尚不成熟,有待建立;

二是SPD业务作为新业务模式,在向客户推广过程中需要医院不同科室协调统一,在签约过程中院内审批流程较为复杂,项目落地耗时较长;

三是目前国内SPD服务业务总体仍处于探索发展阶段,存在较多空白市场。同时行业准入门槛较高,遴选中标的SPD供应商多以上药控股、国药控股、华润、广州医药等大型流通商为主。

风险提示:

1、SPD业务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项目落地时间、建设进度、资金使用进度受各方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面临存在于原有试剂耗材供应商交接过程不顺利,项目的业务进展不达预期,出现合作落地缓慢的情形。

2、运营管理风险

公司通过 SPD 业务介入医疗机构医用耗材的整体供应、采购、管理、配送和集中结算,新业务与传统医疗检验集约化运营业务在服务模式上存在一定的差异,业务管理的复杂性增加,存在相应的运营管理风险。

二、关于公司财务数据

3.年报显示,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3133.78万元,同比增长79%,公司解释主要系支付保证金所致。同时,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四名的保证金项目中,账龄在1年以内的保证金余额188万元计提坏账准备9.4万元,但账龄在1-2年的保证金余额100万元和3年以上的保证金余额1200万元未计提坏账准备。请公司补充披露:(1)列示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包括对象、金额、款项性质、账龄、是否为关联方等;(2)结合其他应收款的款项性质、对象数量、交易背景、支付条款、权利义务约定等方面,解释说明相关款项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3)结合保证金的账龄与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等,说明期末余额前四名的保证金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是否符合相关政策,并解释存在差异的原因。

【公司回复】:

(1)列示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包括对象、金额、款项性质、账龄、是否为关联方等;

2018年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是否为关联方
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履约保证金	1,000.00	3年以上	否
武汉金豆医疗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对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300.00	1年以内	否
随州市中心医院	履约保证金	200.00	3年以上	否
武汉联智赛维医疗服务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88.00	1年以内	否
青岛市妇女儿童医院	履约保证金	100.00	1-2年	否
合计		1,788.00		

(2)结合其他应收款的款项性质、对象数量、交易背景、支付条款、权利义务约定等方面,解释说明相关款项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和合理性;

2018年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价值3,133.78万元,同比增长78.93%。本期增长主要是新增履约保证金609.38万元,新增备用金借支179.58万元,其中主要交易事项、交易金额及交易背景如下:

项目	款项性质	当期发生额	交易背景
武汉金豆医疗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300.00	拟投资的医保付费数据服务公司,此款后期可按合同转为投资款
武汉联智赛维医疗服务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88.00	为公司医疗设备工程维护外包公司支付的履约保证金
华润医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履约保证金	100.00	为武钢二医院IVD集约化业务履约保证金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友谊医院新华医院	履约保证金	82.00	销售产品质量保证金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	仓储费押金	42.64	仓储场地租赁押金
合计		712.64	

综上所述,公司2018年他应收款增幅较大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

(3)结合保证金的账龄与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等,说明期末余额前四名的保证金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是否符合相关政策,并解释存在差异的原因。

公司回复: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300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100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公司以是否获得可靠收款保证的保证金划分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2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组合1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组合1	不计提减值准备。如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	账龄分析法

公司期末余额前四名的保证金坏账准备计提符合公司坏账计提政策:

1、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随州市中心医院、青岛市妇女儿童医院均为公司 IVD重要客户,公司依据与其签订的IVD集约化服务合同支付履约保证金共1300万元。上述客户均为实力强大声誉良好的强三甲医院,上述合同执行良好。公司依据实际情况及公司会计政策,对上述款项进行减值测试,满足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组合1的要求,不计提坏账准备:

2、公司支付武汉联智赛维医疗服务有限公司的保证金系附条件履约保证金,满足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组合2的要求,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年审会计师意见详见会计师专项说明。

4.年报显示,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8.67亿元,同比增长46%;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876.95万元。此外,公司期末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票据和商业承兑票据金额分别为1603.00万元、2443.18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分别列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包括金额、对象、款项性质、业务背景、是否为关联方等;并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情况量化分析应收款项增幅较大的原因;(2)列示近三年账龄在1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及其对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并结合期后回款和历史账款的回收情况,分析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3)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大额应收票据贴现或背书的具体情况,并结合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及是否具有追索权条款分别说明上述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公司回复】:

(1)分别列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包括金额、对象、款项性质、业务背景、是否为关联方等;并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情况量化分析应收款项增幅较大的原因;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期末总额为1,571.56万元,其中前五名合计总额1,502.97万元,占总额的95.64%。具体如下:

往来单位	期末余额	占应收票据期末余额的比例(%)	对象	交易背景	关联方
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460.23	29	下游客户	销售货款	否
湖北省肿瘤医院	423.00	27	下游客户	销售货款	否
常州市第四人民医院	400.00	25	下游客户	销售货款	否
鹤壁市人民医院	184.00	12	下游客户	销售货款	否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四医院	35.74	2	下游客户	销售货款	否
合计	1,502.97	96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期末总额为90,524.21 万元,其中前五名合计总额21,373.94万元,占总额的23.62%。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对象	交易背景	是否为关联方
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6,631.05	7.33	下游客户	销售货款	否
武汉市第四医院	4,542.47	5.02	下游客户	销售货款	否
十堰市太和医院	4,412.23	4.87	下游客户	销售货款	否
鹤壁市人民医院	3,245.64	3.59	下游客户	销售货款	否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2,541.65	2.81	下游客户	销售货款	否
合计	21,373.04	23.62			

公司应收款项总额较大,主要原因:一是应收账款增长趋势与公司业务收入增长趋势是一致的;二是公司下游客户大部分为医院,医院按帐期结算,下半年新增医院增加当期的应收款;三是公司2018年应收账款回收周期6.51个月,近几年波动不大,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账期在合理范围内。

(2)列示近三年账龄在 1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及其对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并结合期后回款和历史账款的回收情况,分析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公司近三年1年以上应收款项账龄、坏账准备计提及期后回款明细如下:

项 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账龄在1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余额	6,617.51	3,630.08	2,536.83
账龄在1年以上的坏账准备余额	1,158.76	892.16	716.26
计提坏账占应收账期余额比率	17.51%	24.58%	28.23%
期后回款金额	2,889.06	2,641.40	1,566.76

备注:2018年期后回款金额统计时点截至2019年5月31日。

上表可见,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综合比例逐年下降,主要因为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应收账款催收制度并将回款纳入整体考核,对于账龄较长的客户按照制度定期催收,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最近三年账龄在1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主要是与三甲医院销售业务形成,由于客户信用良好,产生坏账的风险较低。公司严格按照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计提坏账,计提坏帐准备金充分。

(3)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大额应收票据贴现或背书的具体情况,并结合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及是否具有追索权条款分别说明上述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公司近三年应收票据及未到期背书/贴现明细如下: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1,571.56	1,801.31	2,540.30
2、未到期已背书、贴现票据	4,046.18		

报告期内大额应收票据贴现或背书的具体情况如下:

出票人	出票人	票面金额	票据种类	到期日	背书/贴现
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三甲医院	809.21	商业承兑汇票	2019/1/22	贴现
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三甲医院	678.14	商业承兑汇票	2019/2/20	贴现
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三甲医院	369.71	商业承兑汇票	2019/3/25	贴现
湖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三甲医院	145.67	商业承兑	2019/3/26	贴现
湖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三甲医院	112.68	商业承兑	2019/2/23	贴现
湖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三甲医院	97.16	商业承兑	2019/1/25	贴现
湖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三甲医院	95.13	商业承兑	2019/6/25	贴现
湖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三甲医院	81.00	商业承兑	2019/4/30	贴现
湖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三甲医院	54.48	商业承兑	2019/6/5	贴现
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中心医院	三甲医院	127.00	银行承兑汇票	2019/1/2	贴现
鹤壁市人民医院	三甲医院	90.00	银行承兑汇票	2019/2/22	背书
鹤壁市人民医院	三甲医院	90.00	银行承兑汇票	2019/2/22	背书
鹤壁市人民医院	三甲医院	90.00	银行承兑汇票	2019/2/22	背书
鹤壁市人民医院	三甲医院	90.00	银行承兑汇票	2019/3/27	背书
鹤壁市人民医院	三甲医院	90.00	银行承兑汇票	2019/5/30